

证券代码：300989

证券简称：蕾奥规划

公告编号：2025-052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于2025年10月2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富海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黄文超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公司董事会秘书吕雅萍女士不再兼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